

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闽卫院教〔2023〕34号

关于公布第一批校级教师 企业（医院）实践流动站立项建设项目的通知

各学院（系、部）：

根据《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印发教师企业（医院）实践流动站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闽卫院教〔2023〕14号），学校组织开展教师企业（医院）实践流动站评选工作。经各学院（系、部）积极申报，已经6月6日专题会议审议通过并公示无异议，决定立项教师企业（医院）实践流动站项目5项，现予以公布，具体名单见附件。

附件：第一批校级教师企业（医院）实践流动站立项建设项目名单



附件

第一批校级教师企业（医院）实践流动站立项建设项目名单

序号	项目编号	所属院系	项目名称	合作单位	流动站面向专业	计划完成时间	项目负责人
1	LDZ2024001	护理学院	福建省妇幼保健院教师企业（医院）实践流动站	福建省妇幼保健院	护理、助产专业	2025.12	陈顺萍
2	LDZ2024002	药学院	福建瑞来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教师企业（医院）实践流动站	福建瑞来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	中药学	2025.12	黄艳
3	LDZ2024003	医学技术系	北京新大陆时代科技有限公司教师企业（医院）实践流动站	北京新大陆时代科技有限公司	智能医疗装备技术、医用电子仪器技术	2025.12	钟伟雄
4	LDZ2024004	医学院	福建省老年医院教师企业（医院）实践流动站	福建省老年医院	临床医学、口腔医学、中医学、针灸推拿、康复治疗技术、中医康复技术、护理、助产	2025.12	刘景城
5	LDZ2024005	医学院	福州市中医院教师企业（医院）实践流动站	福州市中医院	中医学、针灸推拿、中医康复技术、医学美容技术	2025.12	陈铭